

证券代码：688628 证券简称：优利德 公告编号：2021-001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2月8日至2021年2月10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2021年2月10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1年2月8日至2021年2月10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正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公司及有关人员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4、经公司核实，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

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2、截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公司收盘价为 32.01 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市盈率为 66.10 倍，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23.38 倍；根据公司最新上市公告书中披露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总收入为 88,556.3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61.1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658.8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42.69%。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3、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51,683.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5,759.63 万元，增长幅度为 99.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1,208.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494.24 万元，增长幅度为 312.94%。2020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大幅增长主要是红外测温产品在“新冠肺炎”特殊背景下销量增长的影响，未来随着国内外疫情逐步得到控制，公司下游客户对红外测温产品的需求可能会逐步减少，加上红外测温产品市场竞争加剧，公司 2020 年上半年的业绩爆发式增长具有偶发性，公司在未来可能会面临业绩高速增长无法持续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

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五、上网公告附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

特此公告。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0 日